

证券代码：002470

证券简称：金正大

公告编号：2016-030

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2016年4月19日9时，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在山东省临沭县兴大西街1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。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6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或直接送达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。董事长万连步、董事张晓义、解玉洪、高义武、陈宏坤及独立董事王蓉、吕晓峰现场出席了本次会议，独立董事祝祖强、杨一以通讯的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万连步先生主持，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及正文。

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；
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正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委派董事、监事的议案》。

公司决定委派邢玉善、郝爱玲和杨春菊为全资子公司金大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（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后为准）董事，委派张海峰为监事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日